滨海新区司法局2023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

2023年，滨海新区司法局认真推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，认真落实“三项制度”，结合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求，对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标准开展行政执法，现将一年来工作具体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行政执法主体情况

区司法局共有37项行政职权，包括行政处罚15项，其中涉及律师、法律援助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行政处罚的执法主体为区司法局，涉及公证、司法鉴定工作的行政处罚为市司法局委托下放职权，行政执法主体为市司法局；行政检查4项，行政给付2项，行政奖励4项，其他类别12项，行政执法主体均为区司法局。

（二）行政执法人员情况

区司法局现有持证执法人员10人，2023年执法人员无新增、退出等人员流动情况。

（三）行政执法案件情况

2023年，区司法局进一步加强对律师、公证、司法鉴定、基层法律服务等法律服务行业的及监督管理，全年共开展行政执法检查43次，其中涉及律师工作29次，公证工作3次，司法鉴定工作7次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4次，较上一年度执法检查数量增加了30%；2023年作出行政处罚1件，与上一年度行政处罚数量持平。

（四）行政执法年度计划完成情况

区司法局年初制定了年度执法计划，至12月底全部完成。

二、主要工作措施及成效

（一）制定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

为规范区司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，参考市司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，结合滨海新区工作实际，研究制定了滨海新区司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。

（二）行政执法检查与行业日常监管相结合

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机制运用到各法律服务行业的日常监管工作之中。一是根据对律师、公证、司法鉴定、基层法律服务等相关行业的法定监管职权，制定相关抽查检查事项清单，定期维护更新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名录。二是在检查中，两名执法人员为一组，除完成随机抽取事项的规定任务外，对党的建设、窗口服务、办证质量以及相关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同步进行督查。三是将检查结果定期通报，对检查出的突出问题、共性问题，在行业内开展警示教育，提升行业服务水平，让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行政执法检查与信用分级评价相结合

认真落实《天津市律师行业信用分级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在日常监管方面，自觉运用信用分级评价数据，加大对信用等级为AAA、AA级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激励、扶持力度，适度管理A级律师和律师事务所，强化对B级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监管力度，依法严厉惩处C级律师和律师事务所。具体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机制，区司法局尽量减少对A级以上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检查频次，增加对B级及以下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检查频次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将C级律师和律师事务所列为必查对象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（一）深入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等制度，加大执法人员的学习培训力度，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综合实力和水平。

（二）强化行业自律。在做好日常监督检查的基础上，通过开展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等，加大对律师、公证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行业的检查力度，进一步提高滨海新区法律服务行业水平。

（三）提高执法监管水平。综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、信用监管、“互联网+监管”等，杜绝风险隐患，确保各项监管事项全面落实。

 2023年12月12日